第 62 号：关于建立在校中小学生健康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建议

（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关于建立在校中小学生健康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的建议

第 62 号（教科文卫类 18 号）

霍山代表团：黄维代表

案由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重视少年儿童健康，全面加强幼儿园、中小学的卫生与健康工作，加强健康知识宣传力度，提高学生主动防病意识。”做好学生常见疾病防治，维护学生身体健康，是“民之关切”，也是“国之大者”。目前，六安市存在中小学生健康体检覆盖面偏小、体检项目有待完善、体检质量有待提升、学生健康体检数据难以分析利用、健康档案时有丢失损坏、学生健康体检工作难以协调开展等问题。

案据

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共同印发的《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2021 年版）》要求，中小学校每年要组织 1 次在校学生健康体检。如六安市霍山县，近 80%的在校中小学生集中在衡山镇、开发区，根据初步调查，城区仅有文峰学校（初高中）体检能够覆盖全年级，职业学校体检高一、

高二年级，其他学校仅是对入学新生开展体检工作，还有相当一部分学校没有开展相关工作。体检项目有常规和可选择两种，应根据本地区学生常见、多发的疾病情况（可根据每年的体检发现）制定符合当地情况的体检项目目录，并根据体检项目拨付体检经费。健康体检机构应当和教育局签署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健康体检机构根据承担的工作量安排好工作流程，做好人员培训和质量控制。既往纸质的资料难以分析利用健康体检数据，并且容易发生丢失损坏情况（有学校发生该情况）。根据调查了解，体检机构和学校在学生健康体检工作方面存在沟通协调不畅情况。

建立在校中小学生健康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可以让教育和卫健部门在第一时间直观了解该项工作的进展及覆盖情况，并能了解掌握本地区学生常见病、多发病的概要情况。能够让有关部门及学生本人（家长）及时发现有关的危险因素并能针对性进行干预。如：低年级学生密切接触活动性肺结核后，可及时进行结核潜伏感染检测，并由相关机构对潜伏感染者进行干预等。对肥胖的学生干预后有关指标的改变及学生群体视力不良危险因素相关干预后的效果等，并能在一定周期内看到干预后的效果。健康体检机构能够根据所签署的协议和体检项目目录及时安排该项工作，高质高效在商定的时限内完成体检。在校学生及家长可以在低年级开始就能了解学生的身体发育情况、危险因素导致的发病康复情况

以及干预效果。建立系统后可以让学生健康档案能够长期保存且不易损坏，并能够高效分析利用健康体检数据。

建议

建议市相关部门统筹考虑，建立《在校中小学生健康档案信息化管理系统》，以便前瞻性地解决该项工作中目前存在的诸多短板及问题，更好地维护广大在校学生的身心健康，推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